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9年10月20日以书面或传真方式发出通知，于2019年10月30日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1名，实到11名，公司监事会成员和高管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子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要，在已经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基础上，申请 2019 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额 11,045.75 万元，交易内容包括：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	关联交易定价内容	2019 年预计新增交易金额
北京汽车动力总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发动机部件	4,416.92
北京奔驰汽车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模具、售后件	2,330.37
北京奔驰汽车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汽车蓄电池	4,298.46
合计				11,045.75

由于本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林风华、季军、尚元贤、陈宝、陈更、闫小雷、高月华在对本议案进行表决时予以回避，由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0月30日